

为协同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德州检察机关创新发展砥砺奋进走笔

编者按 面对新时代新挑战新机遇,如何谋划推动检察工作创新发展?3月1日,《人民日报》整版刊发了山东检察机关推进公益诉讼工作的情况,其中使用较大篇幅宣传报道了德州检察机关成功办理全国首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的经验做法。德州市检察院新一届党组成立以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探索,凝聚共识,取得成效。山东法制报推出专版,集中展示德州检察机关的探索成果。



德州市检察院检察长郭晓东深入企业调研。



德州市检察院检察长郭晓东到企业进行调研。



2018年6月,省检察院陈勇检察长到德州调研指导工作。

德州市检察院新一届党组成立以来,在市委和上级院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单项工作勇争第一,整体工作走在前列”为目标,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打造三个品牌,争创五个一流,推动德州检察工作立足新时代、展现新担当、实现新作为。

护航发展诠释检察担当

临邑金德管业公司东北角沟渠内,存有大量气味刺鼻的黑色废水,沿排水管道倒灌进厂区,严重影响了正常生产经营,给职工身心健康造成重大威胁。临邑县检察院依法立案审查,及时启动公益诉讼诉前程序,督促有关部门积极履职,使困扰企业长达一年之久的难题得到妥善解决。

据悉,德州检察机关始终把服务大局发展放在首位,自觉把检察工作摆到改革发展全局中谋划和推进。紧紧围绕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制定出台服务新旧动能转换、护航双招双引、保障民营经济发展等服务意见53个,依法批捕起诉金融诈骗、非法经营、敲诈勒索等破坏经济秩序犯罪665人。扎实开展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专项监督、国土资源保护检察监督、环境保护领域公益诉讼专项行动等专项活动,依法办理专项监督案件394件,为协同发展示范区建设、重点企业“三航”培植计划等中心工作提供了坚强的法治保障。

2018年12月2日,德州市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揭牌成立。中心整合控申接待、案件受理等检察职能,为群众提供“一站式”服务。

民生诉求就是工作航标。全市检察机关紧紧围绕平安乡村建设,重点打击危害农村稳定、基层换届拉票贿选、农村“黄赌毒”、非法宗教等违法犯罪;围绕精准脱贫,重拳惩治虚报冒领、套取侵占、挤占挪用扶贫资金等犯罪;围绕化解矛盾纠纷,市县两级院全部建成“12309”检察服务中心,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维护老百姓合法权益。

十三年前,宁津县杜集镇年仅六岁的王宁父母双双被害,检察官在办案中了解情况后,省市县三级联动,连续12年接力救助,帮他顺利走进大学校门,该案例被写入省检察院人代会工作报告。

德州检察机关始终把人民群众放在最高位置,运用法治方式破解农民工讨薪难问题,通过司法救助助推精准脱贫,办理国家司法救助案件110件,发放救助金60.8万元。同时,精心选派驻村“第

一书记”,党支部书记,结对帮扶贫困户,用心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80余件。

强化监督维护公平正义

德城区的陈某、纪某等13人组成恶势力团伙,长期盘踞车站非法营运,涉嫌聚众扰乱社会秩序、妨碍公务、寻衅滋事犯罪,德城区检察院依法提前介入,引导侦查取证,从快审查批捕起诉,及时回应了人民群众关切。

黑恶势力犯罪严重影响社会治安和人民群众安全感、幸福感,德州检察机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迅速部署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突出惩治威胁政治安全、“村霸”等11种黑恶势力及充当保护伞的党员干部,批捕起诉384人,有效震慑了黑恶犯罪。

同时,坚持以保护人民安全为宗旨,充分履行批捕起诉职能,依法严厉打击涉黑涉恶、涉霸涉痞、涉枪涉爆、“黄赌毒”、多发性侵权犯罪、涉众型经济犯罪和电信网络诈骗等犯罪活动,批捕起诉9794人,提高了人民群众安全感。

2018年5月30日,市检察院以再审检察建议监督的卢某、林某房屋买卖合同纠纷虚假诉讼案公开开庭审理,市检察院检察长郭晓东出庭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经审理,检察机关的监督理由及当庭出示的证据,法庭全部采纳采信,并当庭撤销原审判决。这起历经十年,涉及五案十八份法律文书的虚假诉讼案终于尘埃落定。

据悉,该案系全国首例市级院检察长出庭支持民事再审的案件,也是全国

首例市级院检察长出庭的虚假诉讼监督案件。“公平正义是依法治国的内在要求,是检察工作的永恒主题。德州检察机关坚持以司法办案为中心,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郭晓东检察长说。

全市检察机关坚持宪法定位,聚焦主责主业,牢固树立“办案中监督、监督中办案”“双赢多赢共赢”等新司法理念,各项法律监督工作全面发力。共监督立案154件,监督撤案99件,追捕追诉691人,提出刑事抗诉71件;办理刑事强制措施执行、刑罚交付和变更执行、强制医疗执行案件、纠正社区矫正违法、羁押必要性审查等2369件;办理民事行政抗诉、再审检察建议、督促支持起诉、审判活动及执行监督、行政执法监督等各类民事行政检察监督案件653件;惩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434人,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武城县李庄村的8岁学生李玲(化名)遭遇车祸撞成重伤,肇事司机却通过虚假诉讼恶意转移财产,拒不履行对李玲的民事赔偿。武城县检察院依法开展检察监督,在事发4年后终于帮李玲追回了28万余元赔偿款,该案被评为全国检察机关十大未检监督案例。

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全市检察机关深入开展危害校园安全犯罪、维护留守儿童合法权益、严厉打击性侵害未成年人等专项活动,全面落实未成年人特殊检察制度,犯罪记录封存64人,组织“法治进校园”巡讲66场,依法对未成年罪犯不捕不诉142人,最大限度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改革创新锻造德检品牌

“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我宣誓:忠于国家、忠于人民,忠于宪法和法律……”2017年6月5日,市检察院首批入额检察官高举右手,面向国旗,庄严宣誓。

全市检察机关严格按照上级部署,司法责任制改革稳步推进,人员分类定岗、办案组织设立、领导带头办案、力量倾斜一线,强化了责任落实,提高了工作质效,在深化改革中提升了司法公信。作为全国首批公益诉讼试点单位,德州检察机关牢牢把握“公益”核心,成功办理全国首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依法办理诉前程序案件192件,提起公益诉讼和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35件,监督纠正各类公益问题339个,参与起草撰写公益诉讼办案指南等司法解释工作,为公益诉讼全面展开提供了“德州样本”,市检察院被最高检记集体二等功。

无独有偶。捕诉一体改革试点、自行补充侦查试点、监狱巡回检察试点,由于工作过硬,近两年,上级一次次把重要的改革试点任务交给德州检察机关,而德州检察官也不负重托,不辱使命,圆满完成了各项试点任务,以一件件优质的检察产品,交出了一份份合格的答卷。

“‘武城未检模式’以办案为主线,有效撬动社会各界力量,形成了相关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工作合力,将监督触角延伸到了未成年人保护的全过程。”2017年5月5日,全国未成年人保护多部门联动机制与网络平台建设

研讨现场会在武城县检察院召开,中央政法委、最高检察院、团中央及中国刑事司法学会研究会等领导、专家对“武城未检模式”给予充分肯定。

据了解,武城县检察院针对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工作中存在的责任缺失、信息不对称等问题,研发应用检察监督信息平台,创建了“信息化+未成年人保护”的“武城未检模式”,取得突出成效。

市检察院因势利导,迅速将“武城未检模式”在全市推广,带动形成党委领导、检察主导、多部门合作、群众广泛参与的未成年人保护一体化工作格局。最高检察院张军检察长、省委刘家义书记、省检察院陈勇检察长给予批示肯定。

2018年7月,全国检察机关科技装备展在北京盛大开幕。市检察院研发的“相对不起诉量化评估系统”代表全省检察机关在展览中精彩亮相,得到与会领导、专家和参展代表们的一致好评。

据介绍,全市检察机关坚持科技强检战略,深入推进电子检务工程建设,打造“智慧检务”,市检察院被最高检察院确定为智慧检务应用单位。乐陵市检察院成为全国唯一一家电子数据实验室通过专家组复审的基层院,被省政府确定为电子物证实验室标准化试点单位。宁津县检察院研发的社区矫正“e网通”监督平台、平原县检察院研发的公益诉讼智能研判平台等亮点成果被上级推广应用,创出了“德检品牌”。

党建统领锤炼过硬队伍

2018年10月13日,最高检察院



女检察官为学校留守儿童进行亲情连线,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检察官走上街头开展法治宣传。



检察官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收获群众锦旗赞誉。



2017年6月,德州市检察机关首批入额检察官举行宣誓仪式。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主党派代表等到德州市检察院12309服务中心调研。

持之以恒正作风。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组织开展“严守纪律 廉洁从检”专项教育、“清风德州”教育。按照最高检察院、省检察院部署安排,组织对12个基层院全面巡察,深入查摆整改队伍中存在的作风松散、效率不高、司法不规范的规矩意识,廉洁意识明显增强。

淬火成钢铁军,风清气正铸华章。两年多来,最高检察长、省委书记、省检察院检察长、市委书记等领导先后28次视察或批示肯定德州工作;30起案件被评为全国、全省典型(精品)案例;15个单位被评为全国文明单位、全省基层院建设示范点、文化建设单位、标准化建设示范点、“无违法违纪、无责任事故”先进单位,全市检察工作群众满意度由94.28%上升到96.29%。

却顾所来径,苍苍横翠微;潮平两岸阔,风好正扬帆。

光荣豪迈的德州检察官将在市委和省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站在新起点,实现新发展;奋进新时代,逐梦新征程,以更加优质的法治产品、检察产品,努力成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高忠祥